

东莞市南城纬济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现对本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告，以便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及其环境影响，使我们能广泛了解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境保护方面和意见和建议，并接受社会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东莞市南城纬济宠物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宏远社区金丰路1号江南世家A29#铺（东莞市南城街道宏远社区金丰路1号江南世家A28、A29#铺）

建设内容：本项目租赁首层进行建设。根据房产证明材料项目建筑面积为146.18平方米。项目建筑内部设有夹层，因此项目用房分为一层及夹层区域。总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8.33%。项目以动物疾病预防、诊疗、手术（含三腔手术、绝育手术）为核心，同时提供宠物美容洗浴、寄养及宠物用品销售服务。项目建成后，单日最大接诊宠物总量7只/天（年2240只），其中诊疗3只/天（年960只）、美容洗浴2只/天（年640只）、寄养2只/天（年640只）。项目设置27个宠物笼，用于动物住院与寄养；配备工作人员7名，年工作320天，项目运营期间实行两班制，每班8小时工作制，日运营时长为16h，住院、寄养区域24小时运营。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宠物病防治服务范围不涉及动物传染病，不涉及人畜共患病治疗科目。主要接收犬类、猫类诊疗。在检查过程中如发现传染病及人畜共患病，医院将采取隔离措施并立即将患病动物转移至专业的动物传染病防治医院。

营运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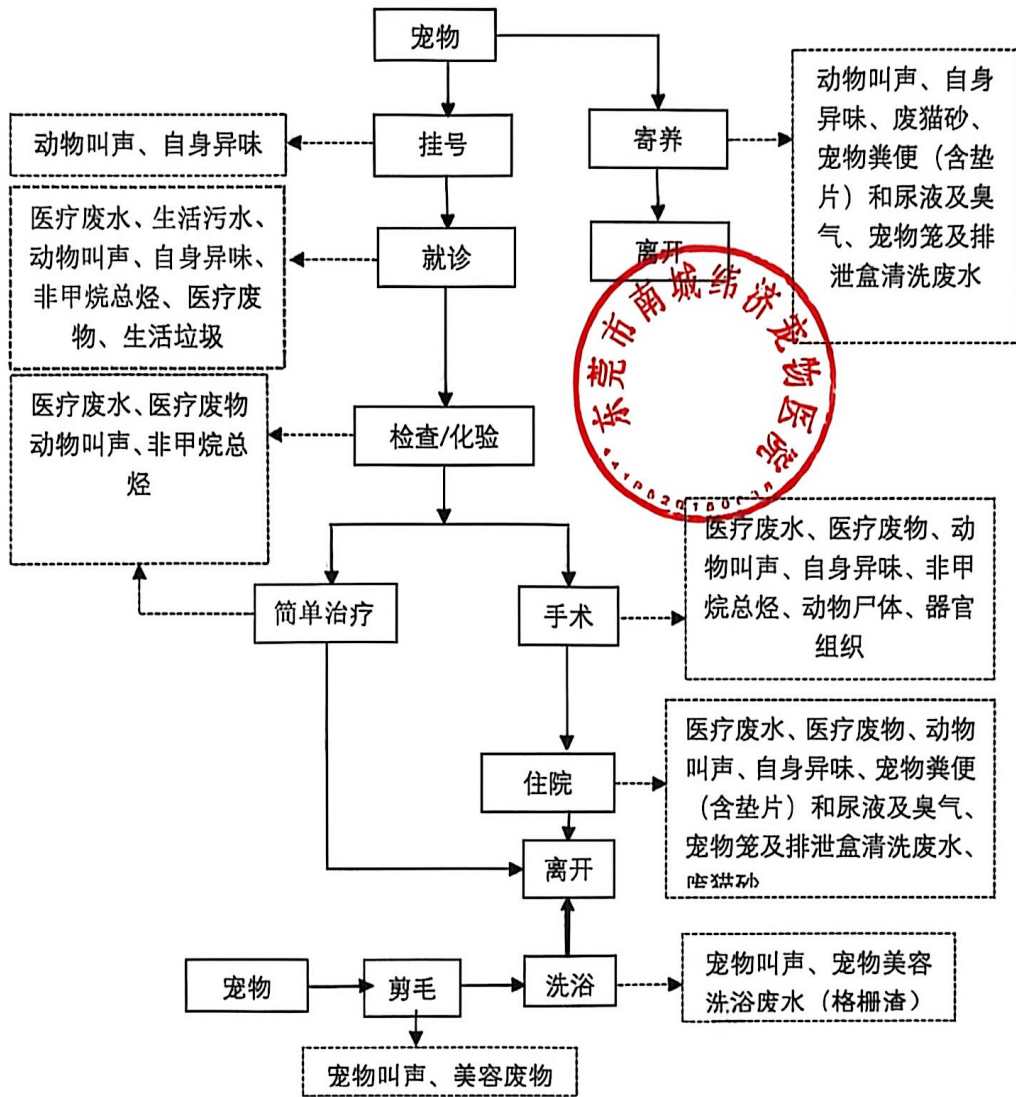


图1 运营期就诊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二、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废水（医疗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工作服清洗废水）、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噪声。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废气

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以及非甲烷总烃，针对医疗污水处理装置产生的臭气、动物自身及动物粪便和尿液产生的异味，拟采取措施：在住院室内设立专人定期清洗排便盒；诊室、手术室使用紫外线灯管，日常进行消毒杀菌。医疗污水处理装置密闭设计，在周边喷洒除臭剂，为减少臭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门窗日常关闭，各场所废气



由通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医疗废水经医疗污水消毒装置消毒达标后，与生活污水、工作服清洗废水、经过细格栅处理后的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东莞市市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深度处理。

(3) 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就诊及寄养动物的叫声、工作人员及顾客的生活噪声、医疗设备噪声和污水处理设备噪；

经选用隔声门窗，运营状态下门窗保持关闭，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设置于室内，建筑隔声，合理布局、空调外机远离居民区。

经以上处理措施处理后。项目西南侧边界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4类标准；东北侧、西北侧、东南侧边界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宠物粪便(含垫片)、废猫砂采用喷洒消毒剂消毒后与美容废物(含格栅渣)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废活性炭分别用专用容器收集,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定期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置。

宠物尸体及组织器官:项目诊疗、手术产生的宠物尸体及组织器官暂存于冰箱冷冻,定期交给有医疗废物资质单位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置,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东莞市南城纬济宠物医院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营。在落实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管理要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以及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不大,从环保角度考虑项目可行。

五、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及形式

如项目所在区域和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有任何意见,均可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本项目建设单位的联系人提出您的意见,在您提出意见的同时,请留下您的姓名



及联系方式，我们会认真考虑您的意见与建议。

六、环评单位：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峻文街9号1716房之一

联系人：熊素琴

电 话：13902936814

七、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莞市南城纬济宠物医院（盖公章）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宏远社区金丰路1号江南世家A28、A29#铺（东莞市南城街道宏远社区金丰路1号江南世家A28、A29#铺）

联系人：卢珺

电 话：17688692322

八、公众意见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告期：2026年4月23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